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〇年四月**

#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0 年 4 月 20 日（星期一）14：00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主 持 人：张翀宇董事长

序号	会议议程	文件号
	主持人介绍出席会议人员到会情况及会议召开的合法有效性,介绍会议主要议题,宣布会议正式开始	
1	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文件之一
2	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文件之二
3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文件之三
4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工作报告	文件之四
5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文件之五
6	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文件之六
7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文件之七
8	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文件之八
9	关于修订《董事会工作条例》的议案	文件之九
10	股东发言、讨论	
11	填写表决单后休会,由现场选出的计票人进行表决单清点,由现场选出的监票人监票,统计现场投票表决结果,合并统计现场和网络投票结果。	
12	公布表决结果	
13	律师发表法律意见	
14	会议结束	

## 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充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工作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现就本次会议的注意事项及会务安排通报如下：

一、大会设会务组，由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会议的组织工作和相关事宜的处理。

二、大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自觉履行法定义务。

三、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必请出席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以及相关人士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

四、大会召开期间，股东及股东代表的质询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公司有权拒绝回答。

五、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三项中任选一项，并以“√”表示，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均视为“弃权”。

六、本次股东大会投票表决结果，在公司未发布公告之前，出席会议的全体人员均负保密义务。

七、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八、本次股东大会见证律师为经世律师事务所律师。

文件之一

## 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19 年，对行业和金宇而言都极不平凡。一年来，我们在政策、疫情诸多不确定因素中，运用国际化的战略思维，开启智能制造、智慧防疫新模式，以科技创新打造全球动保研发中心的布局，在养猪业遭受百年不遇非洲猪瘟疫情的重创下，2019 年公司完成营业收入 11.27 亿元，实现利润 2.21 亿元，分别比上年下滑 40%和 70%。

### 一、2019 年工作回顾

2019 年，公司完成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团队换届工作，人力资源中心完成了公司全员岗位竞聘工作，经过竞聘，经理级以上管理人员平均年龄由 43 岁下降到 39 岁。公司新组建的管理团队成员年轻化、专业化优势显著，思路开阔、朝气蓬勃，为公司带来了新的活力和动力。报告期内，金宇大学组织员工参训 8,679 人次，培训考试 267.5 小时。公司与乔诺商学院合作，进行思维模式转变、方法能力拓展和对市场深度洞察且高效执行团队的实战培训。

在智能制造方面，金宇生物科技产业园 5 条生产线获得 GMP 认证，新生产线以 PCS7 为基础数据平台，融合 MES 与 COMOS 系统实现全过程智能制造。扬州优邦生物药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州优邦”）深入工艺优化，猪流感疫苗成本显著降低，鸡传支疫苗（IB）效价提升 3 倍以上，在猪肺炎支原体、禽法氏囊、腺病毒等基因工程疫苗研发构建和表达上取得了产业化阶段性成果。辽宁益康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益康”）完成禽流感车间生物安全三级防护标准升级改造施工，禽用疫苗产品质量将整体得到提升。

智慧防疫事业部在非洲猪瘟疫情蔓延、国内生猪存栏同比减少 40%以上和疫苗销售市场严重萎缩等多重影响下，深耕细作、积极应对，上市蓝立优、金卫福两个新产品。在疫情暴发高峰期，公司为养殖场举办非洲猪瘟防控国际论坛，共商防非复养大计，通过开展非洲猪瘟后期猪场复养生物安全评价服务，为客户成

功复养现场调研、探索方案；与中国人保及中华联合保险合作推出非瘟保险新模式，提出动物疫病防控整体解决方案和智慧防疫新理念。

科技创新事业部全年授权发明专利 10 项、实用新型 1 项；受理发明专利 8 项，实用新型 2 项，完成 PCT 国际专利申请 1 项；获得新兽药证书 1 个，生产文号 3 个；金宇保灵生物药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宇保灵”）顺利通过农业农村部 GCP 认证。金宇保灵动物生物安全三级实验室（ABSL-3）工作人员夜以继日、加班加点，在较短时间内顺利通过了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生物安全认可，完成了农业农村部高致病性动物病原微生物实验活动现场评审，成为国内首家拥有大动物生物安全三级实验室的企业。同时，为公司加快开展非洲猪瘟疫苗研发、评价争取了宝贵的时间，也为口蹄疫疫苗研发和评价提供了必要条件。

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宇保灵与日本知名动保企业共立制药株式会社成立我国首家宠物疫苗合资公司，实现公司动物疫苗业务向宠物板块的拓展。

投资管理中心认真维护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品牌形象，公司认知度获得境内外投资者的认可，股东结构持续优化。截至 2019 年年末，“港股通”持股比例超 10%，长期机构投资者增加，公司市值较年初增长 20%。

财经管理中心完善预算管理，从产品粒度和区域维度建立财务经营管理分析体系，与银行共同开发设计供应链金融服务方案，为订单支付提供信用保障，为客户复养提供支持方案。

网络信息应用中心完成工业网络、办公网络、安全网络三网搭建，建立企业数据中心和主数据管理云平台，为智能制造、智慧防疫和智能办公有效推进提供了安全、快捷的保障。同时，在管理工具程序开发和信息系统日常运维方面做出了重要贡献。

在国际业务方面，公司开展了巴基斯坦、越南、俄罗斯等国家的产品出口注册，实现对埃及、伊朗等国家的出口业务。

一年来，公司及各子公司获得多项荣誉：生物股份荣获“2019 中国上市公司金质量奖”和“2019 蛋鸡产业替抗突出贡献奖”荣誉称号；金宇保灵荣获“医药

工业百强企业”、“自治区绿色制造工厂示范项目”、自治区和呼和浩特市两级“优秀民营企业”以及“国家 3A 信用企业”荣誉称号；扬州优邦荣获江苏省“优秀企业院士工作站”荣誉称号；辽宁益康荣获辽宁省“最佳动物疫苗智造者”荣誉称号；公司领导和员工分别荣获“上海证券报社金质量卓越企业家奖”、“全国五一劳动奖章”、自治区“五一劳动奖章”、呼和浩特市“五一劳动奖章”、“北疆工匠”等荣誉称号。

2019 年，我们同养殖业伙伴同甘苦、共患难，共同探索养殖场生猪复养和抗击非洲猪瘟疫情的有效解决方案。在此，向一年来辛勤付出的全体员工和家人，向关心支持金字事业的客户、供应商、合作伙伴、股东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 二、有待解决的主要问题

2019 年，公司经营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主要有以下两点：

- 1、对非洲猪瘟的影响预判不足，给公司造成了不应有的损失；
- 2、公司搬迁新园区后，工作效率提升和后勤保障服务等问题有待尽快解决。

## 三、2020 年工作任务

2020 年，是新冠肺炎疫情全球爆发、内外部环境复杂多变、诸多不确定因素叠加的一年；是考验我们团队学习能力、研判能力、应变能力、创新能力能否赶上时代变化的一年；是顺应国家生猪复养大势、抢抓机遇、乘势而上的一年；是自下而上勇于担当、履职尽责、主动承接战略变革的一年；是不找客观原因、深挖主观根因、找差距补短板、协同发力抓落实的一年。

从业绩高增长到受非洲猪瘟疫情影响，公司的发展碰到天花板、增长遇到瓶颈，我们困惑在不清楚从哪里获取增长，困难在不知道从哪里突破。因此，我们借助外脑、外力，打破固有思维模式的禁锢，站新角度、用新思维、找新方法，寻求走出困境的举措和路径，实现公司持续有效增长。公司延伸、优化内部组织机构的职能，创新、拉通内部资源，构建以客户为中心的多动力、高效率的组织。

2020 年，智能制造事业部要把在行业的科技领先优势转化为产品竞争优势，建立以客户满意为目标的价值评价体系，保证产品质量行业最优、客户最满意，

让智能制造通过成本、质量、效率、产品相组合的方式，创造新的价值。

智慧防疫事业部在诊断检测和技术服务的基础上，推动落实以客户为中心、由产品线负责人牵头的“一针多防”组合免疫方案，制定抢抓国家生猪复养市场机遇和兽用生物制品先打后补经营管理办法的渠道变革行动方案。

科技创新事业部要研究市场与客户需求，把握行业新技术及迭代疫苗发展趋势，开发具有市场潜力的新型疫苗和多联多价疫苗。实现生产型企业向创新型企业的转变，提升科技创新在降低成本、提升质量、增加收入的贡献率。同时，加强国际合作、整合全球资源，充分发挥三个国家级实验室平台优势，打造全球动物疫苗研发中心。

财经管理中心要学习华为财经无边界管理，将财务融合到业务活动和经营管理中，打开边界，按产品线、按渠道匹配资源，划小市场核算单元，建立与业务相关的流程，体现财务对经营负责，与业务共担经营风险，保障经营业绩高质量增长。

人力资源开发要为打造全球动保研发中心配置全球动保优秀人才，组建科技创新营销优秀团队，建立产品线绩效考核模型和为奋斗者调涨工资、发放奖金的薪酬体系，让创造价值的员工得到更多晋级、晋升机会。

投资者价值管理要进一步在资本市场树立公司形象、行业地位，坚持维护认同公司价值观的投资者群体，增强资本运作能力，提升资本对业绩增长的贡献率。

网络信息应用要对智能制造、智能办公、智慧防疫等大数据进行整合，筛选出有价值可利用的数据，为公司经营决策、效率提升、信息共享、科技创新发挥作用。

企业文化建设要在创新金宇价值，构筑金宇力量上发力。对悲观、抱怨、不愿艰苦奋斗的负能量进行帮助教育和能量转化，大力宣传身边的好人好事，弘扬踏实奉献的工作精神，充分发挥共产党员先锋模范作用，讲好金宇故事，实现文化赋能。

供应链优化部要将传统招采转化为供应链价值优化，整合供应商资源，提升产业水平，搭建生态平台，形成卓越的产业链集群。

扬州优邦要在新型疫苗产业化上有所作为，加快重组杆状病毒载体疫苗和 EB66 鸭干细胞表达平台转化能力，提高公司产品的竞争力。

辽宁益康要对标行业禽苗标杆企业，全面实现禽用产品质量标准、生产效率的有效提升。

从高速增长到高质量发展，公司要确立目标，责权到位，下苦功从基础做起。构筑金字力量，力量源于对固有思维模式的突破和积极举措的采用；源于不断学习、更新知识、深入思考和敏锐的洞察力；源于查找与竞争对手、与标杆企业、与客户需求的差距；力量释放的空间来源于外部养殖量和市场份额的增加。市场如弈，棋势无定，外部环境正在发生巨变，我们必须快速识变、主动应变，在变革中抓住机遇，以超前的意识和行动，捍卫金字在行业的尊严与地位。

2020 年，新的挑战、新的机遇、新的耕耘、新的成长。在我们前行的道路上，金宇人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坚定不移。金字的核心价值、客户价值、社会价值三位一体、相互赋能。日日行不怕千万里，常常做不怕千万事，“护佑动物安全，保障人类健康”使命崇高，任重道远，金字的国际化战略目标定要实现，惟其艰难，方显勇毅，惟其磨砺，始得玉成。在危机中抢抓机遇，在抢抓机遇中乘势而上，全体金宇人将为创新金字价值，构筑金字力量，实现金字国际化的目标而不懈奋斗！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日

文件之二

## 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19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工作条例》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列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履行和行使监事会的监督职责，积极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的利益，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现将监事会 2019 年度的主要工作汇报如下：

###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2019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四次会议，会议审议事项如下：

（一）2019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全体监事共三人参与表决，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1、《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3、《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 4、《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6、《关于公司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7、《关于公司终止实施 2017 年度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8、《关于提名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 9、《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二）2019 年 5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全体监事共三人参与表决，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同意选举张占福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主席；

（三）2019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全体监事共三人参与表决，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1、《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3、《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四）2019 年 10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 二、监督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2019 年度，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召开的历次董事会、股东大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规范运作、财务状况、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等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业务经营及管理过程中充分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谨慎、认真、勤勉，未发现任何重大违法违规违章行为和损害股东利益及公司利益的行为。

## 三、检查公司财务工作，监督公司审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各项财务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检查，强化了对公司财务状况和财务成果的监督。监事会认真检查公司财务状况，审阅会计师事务所提交的审计报告，对审计工作的过程和结果发挥了有效的监督作用，并对定期报告出具了审核意见，认为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四、监事会对 2019 年度相关事项的意见

### （一）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经营、规范管理，及时修订完善公司制度，监事会对制度修订程序及内容进行监督。公司经营业绩客观真实，内控制度完整、合理、有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地履行各自职责，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决议等决策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信息披露及时、公平、真实、准确、完整，监事会未发现公司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重大信息的行为。

### （二）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相关法律的要求并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同时,监事会对《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审核,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三) 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存放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存放情况进行认真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存放,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

### (五) 监事会提名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意见

鉴于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监事会工作条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经监事会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兼职等情况后并审核后提名张占福、张晓琳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六) 监事会对公司终止实施 2017 年度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终止实施 2017 年度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终止并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 2017 年度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其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七) 监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报告期内,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均对公司变更会计政策事项进行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对会计政策进行合理变更,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地为投资者提供更准确会计信息,

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保障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均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八）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建立《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从制度上明确了内幕信息及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按照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并且能够严格落实并执行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窗口期禁止买卖提示告知，有效防范内幕信息泄露及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行为。报告期内，公司按时报备内幕信息知情情况，并充分开展相关自查工作，公司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况，未发生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内幕信息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或通过他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2020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工作条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责，对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拓展工作思路，谨遵诚信原则，加强监督力度，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提升内部管理控水平，降低公司经营风险，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地发展，更好地维护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日

文件之三

##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各位股东：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全文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同时刊登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具体内容，请参见上述网站和媒体披露的文件。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日

文件之四

##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在公司管理层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112,678 万元、净利润 22,689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2,104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 0.20 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就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 一、报告期末基本财务状况

报告期末总资产 558,588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269,355 万元、长期股权投资 26,546 万元、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494 万元、投资性房地产 11,448 万元、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164,946 万元、无形资产 33,882 万元、开发支出 18,089 万元、商誉 13,083 万元），比年初 628,662 万元减少 70,074 万元，减少 11.15%。

报告期末负债总计 71,678 万元（其中：应付账款 29,524 万元、预收款项 7,277 万元、应付职工薪酬 6,483 万元、应交税费 1,427 万元、其他应付款 7,591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00 万元、长期借款 1,508 万元、递延收益 14,335 万元、递延所得税负债 1,035 万元），比年初 109,065 万元减少 37,387 万元，减少 34.28%。

报告期末所有者权益为 486,910 万元（其中：股本 112,624 万元，资本公积 88,101 万元，库存股 14,000 万元，其他综合收益 13 万元，盈余公积 41,183 万元，未分配利润 236,806 万元），比年初 519,597 万元减少 32,687 万元，减少 6.29%。每股净资产 4.13 元。

### 二、报告期经营成果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2,678 万元，比上年同期 189,661 万元减少 40.59%。

按收入构成的行业比较：生物制药行业实现收入 108,388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 96.19%，比上年同期 184,882 万元减少 76,494 万元，减少 41.37%；非生物制药行业实现收入 4,290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 3.81%，比上年同期 4,779 万元，

减少 489 万元，减少 10.23%。

按收入构成的类别比较：主营业务收入 111,96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99.37%，比上年同期 189,277 万元减少了 40.84%；其他业务实现收入 710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 0.63%，较上年同期 384 万元增加了 326 万元。

2019 年度实现营业利润 25,361 万元，比 2018 年 88,924 万元减少 63,563 万元，减少 71.48%。净利润 22,689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2,104 万元），比上年同期 74,960 万元减少 52,271 万元，减少 69.73%。

### 三、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2,80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4,065 万元。

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0,52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722 万元，主要原因为：受养殖业周期波动及非洲猪瘟疫情影响，生猪存栏大幅减少进而影响公司疫苗产品的销售，导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与流出同时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31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流入 53,845 万元，主要原因为：报告期赎回理财产品增加现金净流入 15,000 万元，收回定期存单增加现金净流入 21,000 万元；同时，购置固定资产减少现金流出 23,811 万元，对外投资增加现金流出 3,320 万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4,650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流出 18,044 万元，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分配上年度现金红利较上年同期增加；同时，支付限制性股票回购款增加现金流出。

### 四、报告期主要财务评价指标

#### （一）偿债能力指标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同比增减
流动比率	4.92	3.94	增加 24.87%
速动比率	4.42	3.60	增加 22.78%
资产负债率	12.83%	17.28%	降低 4.45%

从偿债能力各项指标来看，公司财务状况良好，短期偿债能力及长期偿债能力较强，资金流充裕。

#### （二）营运能力指标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同比增减
应收账款周转次数	1.72	3.08	降低 44.16%
存货周转次数	1.52	1.92	降低 20.83%
总资产周转次数	0.19	0.32	降低 40.63%

从营运能力指标来看，报告期公司受养殖业周期波动及非洲猪瘟疫情影响，生猪存栏量大幅减少进而影响公司疫苗产品销售，导致应收账款周转次数、存货周转次数较上年有所下降，总体资产管理效率有所下降。

### （三）盈利能力指标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同比增减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每股收益（元）	0.20	0.67	降低70.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9%	15.56%	降低11.07%

通过盈利能力指标可以看出，报告期盈利能力较上年同期下降较多，主要是因为非洲猪瘟疫情给下游养殖业带来较大冲击，生猪存栏量大幅减少导致公司疫苗产品的销售较上年同期下降较多。

### 五、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及长期投资情况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账面余额 3,494 万元，主要是内蒙古财智元亨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3,396 万元，内蒙古汇商投资有限公司 98.52 万元。长期股权投资期末账面余额为 26,546 万元，为北京中技华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投资余额 20,644 万元，国药生物科技（广州）有限公司 3,894 万元，北京久阳智慧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757 万元，内蒙古柏傲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投资余额 251 万元。

### 六、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各类资产减值准备期初数为 16,629 万元，报告期共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 7,960 万元，转回 84 万元，核销 227 万元，转销 7,073 万元，期末各类资产减值准备余额为 17,025 万元。其中：

坏帐准备期初数为 6,868 万元，本期计提 2,705 万元，转回 84 万元，核销 227 万元，期末数为 9,262 万元。其中应收票据坏账准备本期计提 67 万元，期末数为 67 万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期初数为 5,448 万元，本期计提 1,372 万元，本期核销 203 万元，期末数为 6,617 万元；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期初为 983 万元，

本期计提 187 万元，本期转回 83 万元，本期核销 24 万元，期末数为 1,063 万元；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期初数为 437 万元，本期计提 1,079 万元，本期转回 1 万元，期末数为 1,515 万元。

存货跌价准备期初数为 3,976 万元，报告期计提增加 3,752 万元，转销减少 7,073 万元，期末数为 655 万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减值准备期初数为 5 万元，期末数为 5 万元。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期初数为 3,851 万元，报告期计提增加 0 万元，转销减少 183 万元，期末数为 3,669 万元。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期初数为 245 万元，报告期计提增加 0 万元，转销减少 0 万元，期末数为 245 万元。

商誉减值准备期初数 1,684 万元，报告期计提 1,503 万元，期末数为 3,187 万元。

#### 七、未分配利润情况

报告期初公司未分配利润 260,823 万元，报告期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21,562 万元，报告期分配 2018 年利润 38,647 万元，提取法定公积金 7,474 万元，报告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36,264 万元。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日

文件之五

##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20）第 441ZA458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 2019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221,041,634.94 元，上年结转未分配利润 2,608,231,759.50 元，2018 年股东分配利润 386,472,884.35 元，提取法定公积金 74,742,351.86 元，2019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368,058,158.23 元。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的前提下，本着回报股东、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原则，综合考虑公司项目投资预算和业务发展规划，公司拟定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权益分派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扣除股份回购专户中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日

文件之六

## 公司 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经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张桂红、申嫦娥和刘震国当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报告期内，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在充分了解公司经营运作情况和会议内容后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忠实、勤勉地履行我们的职责，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客观、独立和公正地提出建议和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现将 2019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陈永宏、宋建中、陈建勋已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任期届满，同时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工作。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张桂红、申嫦娥和刘震国均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其本人及直系亲属均不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报告期内任职的六位独立董事简历如下：

陈永宏先生，1962 年出生，经济学学士，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曾任湖南省审计师事务所副所长、所长，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长、首席合伙人，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佳通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青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青矩工程管理技术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宋建中女士，1953 年出生，研究生，法学学士，一级律师。1976 年至 1980 年在包头市昆区人民法院工作；1980 年至 1986 年在包头市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

副主任；1986 年至今在内蒙古建中律师事务所担任主任。连续 32 年担任国家特大型企业包钢集团公司的常年法律顾问，连续十几年受聘担任包钢股份、北方稀土、天津天士力制药等公司的常年法律顾问。现任中华全国女律师协会副会长，内蒙古建中律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中国人民大学教授，西南政法大学前海法律制度研究院副院长，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建勋先生，1965 年出生，经济学博士，副研究员。1982 年至 1990 年在上海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工作，1990 年至 1995 年在浦东新区开发办公室政策研究室工作，1995 年至 2000 年任浦东新区经济信息交流中心主任，2001 年至 2017 年任上海社会科学院部门经济研究所区域经济研究室副主任、创新经济研究室主任，2017 年至今任上海社会科学院区县研究中心主任。

张桂红女士，1968 年出生，农学博士，华南农业大学兽医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美国宾夕法尼亚大学医学院博士后，广东省动物源性人兽共患病防控重点实验室主任，国家生猪现代产业技术体系岗位专家。1993 年至 2002 年在东北农业大学动物医学院任教；2002 年至今历任华南农业大学兽医学院副教授、教授。现任华南农业大学兽医学院教授和非洲猪瘟防控技术中心主任，广东省动物源性人兽共患病防控重点实验室主任，深圳市康达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研究院院长，东瑞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申嫦娥女士，1963 年出生，管理学博士，北京师范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注册会计师。1987 年至 2002 年在陕西财经学院、西安交通大学工作；2003 年至 2010 年担任国家税务总局特邀监察员；2013 年至 2019 年担任非上市公司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03 年 1 月至今在北京师范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工作。现任沪深上市公司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担任非上市公司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方雄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香港)独立董事。

刘震国先生，1972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注册律师。1995 年至 2002 年在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深圳市地方税务局、国信证券等机构从事法律事务工作；2002

年至今任德恒律师事务所管理合伙人，兼任德恒深圳管委会主任，德恒公益基金会理事，曾获广东省 2012-2016 年度全省优秀律师。现任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圆满完成工作任务，第十届独立董事任职后继续本着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原则，积极参与公司管理，全面关注公司的经营状况。在董事会、股东大会及各专业委员会召开前，我们均在会前详细阅读了会议相关资料，公司为独立董事的履职提供了必要的条件和支持。报告期内独立董事重点关注公司经营情况、董事会换届选举、集中竞价回购股份及股权激励计划终止的合规性、会计政策变更、募投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并对相关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公司 2019 年度各次董事会、股东大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各项议案的提出、审议、表决均符合法定程序，所有独立董事以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对各项议案均投了同意票，未提出异议事项，也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对董事会的正确、科学决策发挥了作用。

### （一）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董事会				股东大会			
	应参加次数（次）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应参加次数（次）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陈永宏	1	1	0	0	1	0	0	1
宋建中	1	1	0	0	1	1	0	0
陈建勋	1	0	1	0	1	0	0	1
张桂红	3	3	0	0	0	0	0	0
申嫦娥	3	3	0	0	0	0	0	0
刘震国	3	3	0	0	0	0	0	0

###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2019 年度，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3 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审

计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两届任期内审计委员会委员陈永宏、宋建中、申嫦娥、刘震国均亲自出席以上会议。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国证监会和公司年报工作规程的相关规定，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年度、半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和投融资活动的工作汇报，并在年报审计过程中与年审会计师保持沟通，就应收账款可能引起的坏账风险等事项做出必要提醒，同时在推动公司内控制度执行的有效性监督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为董事会科学决策提供了保障。

2019 年度，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宋建中、陈永宏均亲自出席以上会议，陈建勋授权委托宋建中参会。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终止实施 2017 年度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核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绩效年薪分配方案的议案》议案，认真行使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权利，完成公司 2017 年度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终止及注销相关审议、核查工作，并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及公司 2018 年度发展战略目标和年度经营指标完成情况，审核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绩效年薪分配方案。

2019 年度，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宋建中亲自出席以上会议，陈建勋授权委托宋建中出席，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张桂红、刘震国均亲自出席以上会议，会议审议《关于提名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提名委员会委员为公司甄选合适的候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并对被提名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严格审查。

### （三）日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履职的独立董事均对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我们还通过会议、电话、电子邮件、社交软件等多种沟通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掌握公司生产经营及规范运作情况，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投资项目经营情况等重要事项，并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重大影响，在公司运营、产品研发及合作等方面为公司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良好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

在日常工作中，我们密切关注监管部门最新发布法律、法规信息，特别是关于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方面的内容。通过系统的培训和学习，我们更加明确了自身的职责和作用，进一步提高了履职能力。

###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 （一）关联交易情况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的要求对公司进行核查，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事项。

####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对外担保、违规对外担保等情况，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和管理的相关规定执行，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 （四）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名及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进行了换届选举，同时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独立董事对董事、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专业背景、履职经历等进行审查并发表独立意见，候选人的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我们按照工作职责及公司相关制度，对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情况及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了核查，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薪酬与实际发放情况相符。

#### （五）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布业绩预告及业绩快报情况。

#### （六）股权激励计划终止及回购注销情况

我们认真审议了《关于公司终止实施 2017 年度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并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相关资料，充分了解公司终止股权激励计划的原因及回购注销安排，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七）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 （八）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以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1,159,655,44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05,879,404.35 元。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体现了公司长期持续分红的政策，兼顾了公司与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实现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

#### （九）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因公司实施集中竞价回购股份事项，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自 2019 年 4 月 25 日起未来 6 个月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经核查，上述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违反承诺履行的情况。

#### （十）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依法发布定期报告及临时报告，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经独立董事核查，公司披露的公告与实际一致，保证各项重大信息的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十一）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根据相关规范指引并结合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对内部控制进行有效评价，对公司编制的《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符合监管部门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经营管理方面的需要，公司总体内部控制有效。

#### （十二）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有审计、薪酬与考核、提名和战略四个专门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由会计学专业独立董事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由法律专业独立董事担任，提名委员会召集人由经济专业独立董事担任，保证了各个专门委员会的专业性与独立性。公司独立董事依照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对提交各个专门委员会审议事项均与公司进行充分沟通，切实履行责任和义务，勤勉尽责。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9 年，作为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工作职责，充分发挥了我们在相关专业领域、公司经营、管理、风控、财务等方面的经验和专长，促进了公司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并为公司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专业意见和建议。

2020 年，我们将不断提高自身履职能力，积极发挥独立董事决策和监督作用，谨慎运用公司赋予的权力，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张桂红、申嫦娥、刘震国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日

文件之七

##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金宇保灵生物药品有限公司和扬州优邦生物药品有限公司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公司将在上述额度内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申请期限为自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每笔担保的担保期限自公司及子公司与银行签订相关担保合同之日起 12 个月。

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基于未来可能发生的变化，担保额度可在上述全资子公司之间调剂使用。公司的担保金额以各子公司实际发生贷款金额为准。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日

文件之八

## 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是中国首批获准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以及金融相关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亦是在 PCAOB（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注册的中国会计师事务所之一。

目前，致同所从业人员超过五千人，其中合伙人 196 名，截至 2019 年末拥有 1,179 名注册会计师，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800 人。

致同所具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与稳健性，建议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承办公司法定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出具符合相关部门要求的审计报告，年度审计费用合计为人民币 130 万元。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日

文件之九

## 关于修订《董事会工作条例》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董事会工作条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2.8 董事不论因何种原因引起辞职或被解聘，必须由股东大会行使最后的决定权。	删除本条
5.1 董事会例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并根据需要及时召开临时会议，董事会会议应有事先拟定的议题。	5.1 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两次 <b>定期会议</b> ，并根据需要及时召开临时会议，董事会会议应有事先拟定的议题。
5.2 董事会召开例会，应于会议召开十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2 董事会召开会议的通知方式：召开董事会 <b>定期会议</b> ，公司应提前十日将会议通知通过直接送达、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其它方式，提交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非直接送达的，还应进行确认并做相应记录。
5.8 董事会召开临时董事会会议，应当提前五日将会议通知以直接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提交全体董事。 情况紧急，需要尽快召开临时会议的，可以随时通过电话或者其他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	5.8 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公司应提前五日将会议通知以直接送达、传真、电子邮件 <b>或其他方式</b> ，提交全体董事。 <b>若出现紧急情况，需要董事会即刻作出决议的，为公司利益之目的，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可以不受相关通知方式及通知时限的限制，但召集人应当在会议上作出说明。</b>

<p>6.1 董事会会议应当由二分之一以上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但决议公司因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将股份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上市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的情形而收购本公司股份的事项应有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每名董事享有一票表决权，董事会做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方为有效；董事会临时会议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可以用传真方式做出决议，并由参会董事签字。</p>	<p>6.1 董事会会议应当由二分之一以上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但决议公司因将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将股份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上市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的情形而收购本公司股份的事项应有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每名董事享有一票表决权，董事会做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方为有效。</p>
<p>6.2 董事会季度及年中例会的议事项 （一）听取公司总裁关于季度及半年生产经营工作及下阶段工作安排的报告； （二）审议季度、中期财务决算报告； （三）审议决定其它有关事项。</p>	<p>6.2 董事会<b>审议季度及半年度报告会议</b>的议事项 （一）听取公司总裁关于季度及半年生产经营工作及下阶段工作安排的报告； （二）审议季度、中期财务决算报告； （三）审议决定其它有关事项。</p>
<p>6.3 董事会年末例会的议事项 （一）审议通过公司总裁关于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完成情况及下年度生产经营计划的报告； （二）审议通过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三）审议通过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四）审议通过董事长向股东大会提交的工作报告； （五）审议通过股东大会议事事项和其它有关文件； （六）决定召开股东大会的日期、地点及会议议程等； （七）审议决定其它事项。</p>	<p>6.3 董事会<b>审议年度报告会议</b>的议事项 （一）审议通过公司总裁关于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完成情况及下年度生产经营计划的报告； （二）审议通过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三）审议通过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四）审议通过董事长向股东大会提交的工作报告； （五）审议通过股东大会议事事项和其它有关文件； （六）决定召开股东大会的日期、地点及会议议程等； （七）审议决定其它事项。</p>

<p>6.7 董事会决议表决方式为记名投票表决，表决分同意、反对和弃权三种，每名出席会议的董事享有一票表决权；如董事会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并以传真方式做出会议表决时，表决方式为签字方式。</p> <p>会议主持人应在每项议案表决完毕后对表决结果进行统计并当场公布，由会议记录人将表决结果记录在案。</p>	<p>6.7 董事会决议表决方式为记名投票表决，表决分同意、反对和弃权三种，每名出席会议的董事享有一票表决权。</p> <p>会议主持人应在每项议案表决完毕后对表决结果进行统计并当场公布，由会议记录人将表决结果记录在案。</p>
<p>6.8 董事会例会和应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三分之一以上董事、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总裁或监事会的要求而提议召开的董事会不得采取通讯表决方式；临时董事会审议下列事项时，不得采取通讯表决方式</p> <p>（一）召集股东大会，决定股东大会的议案内容；</p> <p>（二）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p> <p>（三）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p> <p>（四）制订公司股票、可转换公司债券、普通债券及其他金融工具的发行方案；</p> <p>（五）制订公司重大收购、反收购、合并、分立和解散的方案；</p> <p>（六）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p> <p>（七）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和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p> <p>（八）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p>	<p>6.8 董事会会议以现场召开为原则。必要时，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经董事会会议召集人（主持人）、提议人同意，可以通过视频、电话、传真或者电子邮件表决等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也可以采取现场与通讯方式同时进行的方式召开。</p> <p>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应在会议的当日，将其表决票以传真、电子邮件或其他通讯方式发送至会议通知指定接收人。</p> <p>非以现场方式召开的，以规定期限内实际收到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有效表决票计算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p>

请各位股东予以审议。

金宇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日